

临沧市产业扶贫

政策 解读 (一)

临沧市产业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临沧市农业局

2018年10月 编 印

目 录

1. 脱贫攻坚工作的总体目标是什么？	(1)
2. 脱贫攻坚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什么？	(1)
3. 脱贫攻坚工作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2)
4. 脱贫攻坚的基本方略是什么？	(2)
5. 脱贫攻坚的主要路径是什么？	(2)
6. “发展生产脱贫一批”主要任务是什么？	(2)
7. 精准扶贫的基本要求是什么？	(3)
8. 脱贫攻坚的主要对象包括哪些？	(3)
9. 什么是建档立卡贫困户？	(3)
10. “应退尽退”的对象是哪些？	(3)
11. “应纳尽纳”的对象是哪些？	(5)
12. “应扶尽扶”的对象是哪些？	(5)
13. 贫困对象动态管理工作的方法步骤有哪些？	(6)
14. 什么是脱贫措施户户“六清”？	(6)
15. 贫困户脱贫的标准是什么？	(6)
16. 贫困户脱贫程序有哪些？	(7)
17. 贫困村退出的标准是什么？	(7)
18. 贫困村退出的程序有哪些？	(8)

19. 贫困县退出的标准是什么？	(8)
20. 贫困县退出的程序有哪些？	(8)
21. 云南省有多少贫困县、贫困人口？	(9)
22. 临沧市有多少建档立卡贫困村、贫困人口？	(9)
23. 云南省脱贫标准是多少？	(9)
24. 什么是产业扶贫？	(10)
25. 我省产业扶贫发展历程。	(10)
26. 产业扶贫的目标是什么？	(11)
27. 产业扶贫要坚持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12)
28. 产业扶贫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12)
29. 我省产业扶贫存在的主要问题？	(13)
30. 如何提高产业扶贫组织化程度？	(14)
31. 如何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的带动作用？	(14)
32. 如何完善企业与贫困户利益联结机制？	(14)
33. 对参与产业扶贫的新型经营主体有什么支持措施？	(15)
34. 如何提高扶贫产业对建档立卡户的覆盖？	(15)
35. 如何提高产业扶贫投入？	(16)
36. 产业扶贫要处理好的四大关系？	(16)
37. 产业扶贫出台了哪些政策文件？	(16)
38. 扶贫资金包括哪些？	(23)

- 39. 什么是财政扶贫资金? (23)
- 40. 什么是旅游扶贫? (23)
- 41. 旅游扶贫示范县发展要求是什么? (24)
- 42. 旅游扶贫示范乡镇发展要求是什么? (24)
- 43. 旅游扶贫示范村的发展要求是什么? (24)
- 44. 乡村旅游扶贫政策是什么? (24)
- 45. 什么是电商扶贫? (24)
- 46. 如何实施电商扶贫? (25)
- 47. 电商扶贫项目重点支持方向有哪些? (25)
- 48. 什么是资产收益扶贫? (25)
- 49. 资产收益扶贫的途径主要有哪些? (26)
- 50. 农民合作社规范发展的目标任务是什么? (26)
- 51. 农民合作社规范发展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27)
- 52. 什么是转移就业扶贫? (27)
- 53. 贫困人口在技能培训和创业方面可获得哪些支持? (27)
- 54. 职业技能培训的方式有哪些? (28)
- 55. 组织劳动力转移就业的激励措施有哪些? (28)
- 56. 如何报名参加人社部门组织的职业技能培训? (29)
- 57. 有外出务工意愿的贫困人口可通过哪些渠道获得就
业信息? (29)

58. 县、乡、村在组织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中各有
哪些职责? (30)
59. 在省外务工的农民工如何维护自身的权益? (30)
60. 农资综合直补的对象和测算依据是什么? (30)
61. 粮食直补的对象和测算依据是什么? (31)
62. 农作物良种补贴的对象和标准是什么? (31)
63. 农机购置补贴的补助范围和标准是什么? (31)
64. 农村能源建设的补助标准是多少? (32)
65. 森林生态公益林补偿项目标准是多少? (32)
66. 巩固退耕还林成果木本油料项目 (含核桃提质增效和澳
洲坚果基地建设) 补助标准是多少? (32)
67. 国家森林抚育补贴项目补助标准是多少? (33)
68.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工程补助标准是多少? (33)
69. 云南省陡坡地生态治理工程补助标准是多少? (33)
70. 政策性种植业保险试点补助标准是多少? (33)
71. 农业支持保护补贴标准是什么? (33)
72. 生猪良种补贴标准是多少? (33)
73. 奶牛保险保费补贴标准是多少? (33)
74. 能繁母猪保险保费补贴标准是多少? (34)
75. 什么是生态保护脱贫? (34)

76.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如何申请生态护林员公益岗位？
..... (34)

77. 退耕还林还草的补助政策有哪些？(34)

78. 草原生态保护奖励补贴的对象和标准是什么？(35)

79. 陡坡地生态治理的补助政策是什么？(35)

80. 造林补贴的标准是多少？(36)

81. 木本油料提质增效的补助标准是多少？(36)

82. 低效林改造的补助标准是多少？(36)

83. 科技扶贫政策是什么？(36)

84. 什么是扶贫小额信贷？..... (36)

85. 扶贫小额信贷的主要用途有哪些？(37)

86. 申请扶贫小额信贷的条件有哪些？(37)

87. 申请扶贫小额信贷的程序有哪些？(37)

88. 乡、村怎么审查扶贫小额信贷申请？..... (38)

89. 贫困户申请扶贫小额信贷的额度和期限是多少？... (38)

90. 可以在哪些银行申请扶贫小额信贷？..... (38)

91. 如何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扶贫小额信贷专款专用？
..... (39)

92. 如何确保扶贫小额信贷回收？..... (39)

93. 财政资金怎样贴息？(39)

94. 县级怎样建立风险补偿资金? (40)
95. 扶贫小额信贷的哪些内容需要公示公告? (40)
96. 什么是扶贫再贷款? (40)
97. 扶贫再贷款的支持范围和发放对象是哪些? (41)
98. 扶贫再贷款用途是什么? (41)
99. 扶贫再贷款有哪些优惠政策? (41)
100. 贫困地区企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何优惠政策?
..... (41)
101. 贫困地区企业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有何优惠政策? (42)
102. 对贫困地区企业申请发行债券有何优惠政策? ... (42)
103. 对贫困地区的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项目有何优惠政策?
..... (42)
104.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是否可以列支项目管理费? ... (42)
105. 扶贫小额信贷是救济款吗? (43)
106. 在银行有不良信用记录的贫困户还能申请扶贫小额信
贷吗? (43)
107. 贫困户不偿还扶贫小额信贷有什么后果呢? (43)
108. 贫困户扶贫小额信贷偿还是否有展期? (43)
109. 扶贫小额信贷贫困户如何通过保险方式防范风险?
..... (43)

110. 扶贫再贷款是否等同于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44)

111. 农业保险的享受标准和办理流程是什么? (44)

112.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如何分配? (44)

113.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范围有哪些? (45)

114.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不得用于哪些支出? (45)

115.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如何审计? (46)

116.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审计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 (46)

117. 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范围的财政涉农资金如何
 下达? (47)

118. 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实施主体是谁? ... (47)

119. 可以统筹整合使用的涉农资金有哪些? (47)

120. 统筹整合的财政涉农资金如何使用? (49)

121. 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如何监督? (49)

122. 财政涉农资金审计的原则是什么? (50)

123. 财政涉农资金审计的界限是什么? (50)

124. 财政涉农资金审计的重点是什么? (50)

125. 财政涉农资金审计发现的哪些问题要严肃查处?
..... (51)

126. 对州市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的内容有哪
 些? (51)

127. 对州市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的步骤是什么？（52）

128. 对州市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结果应用有何规定？（53）

129. 开展贫困退出考核工作的步骤是什么？（53）

130. 对省级部门行业扶贫的考核内容有哪些？（55）

131. 对省直部门行业扶贫的考核方式和步骤是什么？
.....（55）

132. 省直部门行业扶贫考核结果如何运用？（56）

133. 第三方评估的重点有哪些？（57）

134. 全国“扶贫日”是哪一天？（57）

135. 贫困人口识别准确率如何计算？（57）

136. 贫困人口退出准确率如何计算？（58）

137. 综合贫困发生率如何计算？（58）

138. 因村因户帮扶群众满意度如何计算？（58）

139. 农民家庭人均年纯收入如何计算？（58）

140. 哪类“公司+农户”企业可享受减免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59）

141. 我省“直过民族”和人口较少民族包括哪些？（59）

142. 我省“直过民族”与人口较少民族的有哪些特殊扶持政策？（59）

临沧市产业扶贫政策解读

一、脱贫攻坚目标任务

1.脱贫攻坚工作的总体目标是什么？

到 2020 年 ,稳定实现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贫困地区人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接近全省平均水平 ,确保我省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两不愁、三保障”指不愁吃、不愁穿 ,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

2.脱贫攻坚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什么？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重要论述和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为指导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九大和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 ,全面落实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 ,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 ,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建设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新定位 ,以“两不愁、三保障”和现行标准下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贫困村退出、贫困县摘帽为目标 ,创新机制 ,强化措施 ,着力实

施产业发展、转移就业、易地安居、教育扶贫、健康扶贫、生态保护、兜底保障、社会扶贫和提升贫困地区区域发展能力 9 项建设任务，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努力提升贫困地区自我发展能力，确保小康路上一个都不掉队。

3.脱贫攻坚工作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 (1)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 (2) 强化责任，合力攻坚；
- (3) 深化改革，绿色发展；
- (4) 严格标准，强化考核；
- (5) 勤劳致富，光荣脱贫。

4.脱贫攻坚的基本方略是什么？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5.脱贫攻坚的主要路径是什么？

“五个一批”：发展生产脱贫一批，易地搬迁脱贫一批，生态补偿脱贫一批，发展教育脱贫一批，社会保障兜底一批。

6.“发展生产脱贫一批”主要任务是什么？

以贫困户稳定增收为核心，以产业精准扶贫为根本抓手，突出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构建新型产业扶贫利益联结机制重点，全面实施产业精准扶贫十大工程，确保每户贫困户都有一个项目（政策）扶持，都有一名致富明白人，都有一

个经营主体帮带，都有一个稳定增收脱贫渠道，贫困人口人均拥有 5 亩以上产业基地，贫困村都有 3 万元以上的村集体经济收入，确保 2017 年增收脱贫 20995 户 75780 人，2018 年增收脱贫 8416 户 29582 人，2019 年增收脱贫 2115 户 7546 人，2020 年产业增收基础更加稳固，实现与全国、全省同步进入小康。

7.精准扶贫的基本要求是什么？

“六个精准”：扶持对象精准、项目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措施到户精准、因村派人精准、脱贫成效精准。

二、扶贫对象

8.脱贫攻坚的主要对象包括哪些？

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贫困县、贫困村和贫困户。

9.什么是建档立卡贫困户？

建档立卡贫困户是指已经完成审批流程，建立了贫困档案，纳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动态管理，并获得《扶贫手册》的贫困家庭。

10.“应退尽退”的对象是哪些？

现有建档立卡贫困户中，已经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的应正常退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按程序剔除。其中，存在 1-5 项括号内情形的，按正常脱贫程序退出的建档立卡人口，

列为 2017 年脱贫人口。

(1) 有家庭成员或户主的父母、配偶、子女为国家公职人员的 (贫困户建档立卡后有家庭成员或户主的父母、配偶、子女成为国家公职人员的, 不认定为错评, 按正常脱贫程序退出) 。

(2) 有家庭成员任“村三委”干部的 (贫困户建档立卡后有家庭成员成为现任“村三委”干部的, 不认定为错评, 按正常脱贫程序退出) 。

(3) 拥有购买价格 3 万元以上机动车的 (贫困户建档立卡后购买此类机动车并作为脱贫措施的, 不认定为错评, 按正常脱贫程序退出) 。

(4) 在城镇拥有自建房或购买商品房、门面房以及其他经营用房的 (易地扶贫搬迁进城安置户, 在综合考虑是否达到“两不愁、三保障”标准后, 确定是否正常退出) 。

(5) 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公司、企业并实际开展经营活动的 (建档立卡贫困户以土地和各类生产资料以及产业扶持资金、小额贷款入股相关经营活动作为脱贫措施的, 不认定为错评, 达到脱贫标准时, 按正常脱贫程序退出) 。

(6) 种植、养殖大户或雇佣他人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

(7) 为享受扶贫支持, 故意分户、并户, 不符合贫困

对象识别条件的。

(8) 空挂户或为套取扶贫支持将户口迁入村组的空挂人口。

(9) 死亡人员、服刑人员、失踪人员、与户主不共享开支或收入的人员。

(10) 优亲厚友、弄虚作假、徇私舞弊、信息失真以及其他不符合贫困对象识别条件的人员。

11.“应纳尽纳”的对象是哪些？

非建档立卡农业户籍农村常住人口，2016 年家庭年人均纯收入低于 2952 元（相当于 2010 年 2300 元不变价），且满足以下任一条件的，按程序纳入建档立卡贫困对象管理：

(1) 实际居住 C 级、D 级危房且自身无力改造；

(2) 家庭因病致贫，且成员未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3) 家庭适龄成员因贫辍学或家庭因学致贫。

符合低保条件并享受低保政策，但仍符合国家扶贫标准的，也应纳入建档立卡贫困对象管理。

12.“应扶尽扶”的对象是哪些？

对 2014 年至 2016 年认定的脱贫户进行核查，凡是未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的，标注为返贫人口，落实帮扶责任，

继续采取帮扶措施，确保实现稳定脱贫。

13.贫困对象动态管理工作的方法步骤有哪些？

贫情分析→实地调查→信息数据复核→提出初步方案
→公开评议→逐级审定。

14.什么是脱贫措施户户“六清”？

贫困对象家底清、致贫原因清、帮扶措施清、投入产出清、帮扶责任清、脱贫时序清。

15.贫困户脱贫的标准是什么？

（1）贫困人口退出以户为单位，贫困户年人均纯收入稳定达到当年国家扶贫标准，达到不愁吃、不愁穿；

（2）有安全稳固住房，房屋遮风避雨，房屋结构体系整体基本安全；

（3）适龄青少年就学得到保障，原则上义务教育阶段无辍学，初中毕业后不因贫困影响继续接受高中或职业院校教育，高中毕业后不因贫困影响继续接受大学或职业院校教育；

（4）基本医疗有保障，家庭成员百分之百参加新农合或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符合条件的参加大病统筹；

（5）社会养老有保障，符合条件的家庭成员百分之百参加农村养老保险或城镇居民养老保险；

(6) 享受扶贫政策、资金、项目扶持，得到易地扶贫搬迁、农村危房改造、产业带动、教育帮扶、资产收益、就业培训、有序转移就业、金融扶持和生态扶持等一个以上资金项目帮扶。

16.贫困户脱贫程序有哪些？

入户调查→村“两委”商议→村评议公示→乡（镇）核查公告→县审定销号。

17.贫困村退出的标准是什么？

(1) 贫困村贫困发生率降至 3% 以下；

(2) 县城、乡（镇）到行政村通硬化道路，且危险路段有防护措施；

(3) 贫困村通 10 千伏以上的动力电；

(4) 贫困村广播电视覆盖率达到 99%；

(5) 网络宽带覆盖到行政村、学校和卫生室；

(6) 通自来水或卫生安全饮水有保障，取水半径不超过 1 公里；

(7) 建有标准化农村卫生室，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到 1.2 张，每千服务人口不少于 1 名的标准配备乡村医生，每所村卫生室至少有 1 名乡村医生执业；

(8) 行政村有公共服务和活动场所；

(9) 贫困家庭适龄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

(10) 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达 5 万元以上。

18.贫困村退出的程序有哪些？

村申请→乡(镇)审核→县(市、区)审定公告→州(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备案。

19.贫困县退出的标准是什么？

(1) 贫困县贫困发生率降至 3%以下；

(2) 贫困县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高于全省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

(3) 到 2019 年，全省贫困村全部退出。2018 年退出的贫困县当年贫困村退出比例必须达到 90%以上；

(4) 扶贫政策、项目、资金精准到户，实现扶贫政策、项目、资金对建档立卡贫困户百分之百覆盖；

(5) 实现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达到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评估验收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辍学率在国家规定范围内。

20.贫困县退出的程序有哪些？

县级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提出退出申请→州(市)级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初审→省级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核查→确定退

出名单后向社会公示征求意见→公示无异议的,由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审定后向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报告→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进行专项评估检查→对不符合条件或未完整履行退出程序的,责成相关地方进行核查处理。对符合退出条件的贫困县,由省级政府正式批准退出。

三、产业扶贫

21.云南省有多少贫困县、贫困人口？

2014 年底全省 122 个有扶贫开发任务县（市、区）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754 万。2017 年末全省有 332 万贫困人口，88 个贫困县，27 个深度贫困县，5732 个贫困村，3539 个深度贫困村。2018 年 9 月底，经县级申请、州市初审、省级核查、公示公告、国家专项评估检查等程序，省委、省政府批准寻甸、罗平、牟定、石屏、宁洱、勐海、祥云、宾川、巍山、洱源、鹤庆、芒市、玉龙、云县等 15 个县（市）退出贫困县。

22.临沧市有多少建档立卡贫困村、贫困人口？

2014 年至 2017 年，全市共有建档立卡贫困村 562 个，深度贫困村 170 个，贫困人口 364328 人，2017 年末未脱贫贫困人口 86108 人。

23.云南省脱贫标准是多少？

2017 年标准为人均收入 3200 元 ,2018 年标准为人均收入 3500 元。

24.什么是产业扶贫？

产业扶贫是指贫困地区通过发展产业 ,促进贫困群众稳定增收的扶贫措施 ,主要包含了特色种养业、农产品加工业、特色林产业、乡村旅游业、农村电子商务、现代服务业、冷链物流体系等方面的扶贫措施。

25.我省产业扶贫发展历程。

2016 年 4 月 ,农业部等九部门联合印发了《贫困地区发展特色产业促进精准脱贫指导意见》。国家层面正式部署产业扶贫。

2016 年 9 月 ,省农业厅在大姚举办特色产业精准扶贫现场会 ,云南省产业扶贫工作正式全面启动。

2017 年 1 月 ,省农业厅等九部门印发《云南省十三五特色产业精准扶贫规划》 ; 9 月 ,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产业扶贫电视电话会议 ,省委书记陈豪、省长阮成发出席会议并讲话 ; 12 月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产业扶贫精准脱贫的指导意见》明确了云南产业扶贫发展思路、总体目标和推进措施。2018 年 6 月 ,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出台了《云南省特色产业扶贫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 ,

8月在临沧召开全省产业扶贫工作现场会，省委副书记李秀领、副省长陈舜出席会议并讲话。全省产业扶贫工作不断推向深入。

26.产业扶贫的目标是什么？

到2020年，贫困县（市、区）培育打造一批贫困人口参与度高、能带动贫困户长期稳定增收的特色优势产业，建成适合贫困地区发展实际的产业体系，新型经营主体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全覆盖，建立完善企业、合作社与贫困户联动发展机制，实现户户有增收项目、人人有脱贫门路。其中贫困乡镇、贫困村特色产业增加值显著提升，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有一项以上增收致富的主导产业，有培训意愿的贫困户掌握一门以上就业创业技能，贫困人口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高于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收入水平不低于同期国家脱贫标准。

省级“六有”目标，即贫困村有脱贫产业、有带动贫困户脱贫的新型经营主体、有集体经济收益，贫困户有产业增收项目、有劳动能力的有技能、与新型经营主体间有稳定的利益联结机制。

市级“六个一”目标，即每户贫困户都有一个项目（政策）扶持，都有一名致富明白人，都有一个经营主体帮带，都有

一个稳定增收脱贫渠道,贫困人口人均拥有5亩以上产业基地,贫困村都有3万元以上的村集体经济收入。

27.产业扶贫要坚持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1) 坚持因地制宜。立足当地资源禀赋,综合考虑区位优势、产业基础和市场条件,找准切入点,积极发展比较优势明显的主导产业和主导产品。

(2) 坚持市场导向。适应市场多样化、优质化、品牌化的需求,推动贫困村发展优质、安全、高效、健康农产品,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3) 坚持农民自愿。充分尊重农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采取典型引路、示范带动、政府支持的办法,建立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贫困户间的利益联结机制,使贫困户参与、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实现稳定脱贫、长久致富。

(4) 坚持精准施策。坚持因人因户施策,做到产业选择精准、项目实施精准、政策扶持精准、受益对象精准。

(5) 坚持绿色发展。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发展绿色业态,推广生态循环种养模式,统筹贫困地区资源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坚持产业扶贫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并重。

28.产业扶贫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1) 以市场为导向,优选特色产业,扩大扶贫产业的

覆盖面。

(2) 以龙头带动为核心，大力培育和引进新型经营主体，扩大新型经营主体带动贫困户发展茶叶的覆盖面。

(3) 以组织创新为重点，构建贫困户与新型经营主体利益联结机制，提高产业扶贫的组织化程度。

(4) 以先进典型为引领，示范带动贫困地区特色产业发展，提高贫困地区产业发展的内生动力。

29.我省产业扶贫存在的主要问题？

(1) 投入不足。因村因户发展产业帮扶工作力度不够，有的县产业发展投入仅占财政专项扶持资金的 2.2%。

(2) 组织化程度偏低。2017 年底，全省仅有 42%的贫困户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发展。交叉考核抽查 5 县中，仅 7.9%的建档立卡户参加了合作社或企业生产经营，落实贫困户分红收益的不到 60%。

(3) 扶贫产业支撑不足。第三方抽查评估中，建档立卡户产业扶贫覆盖率仅为 28.21%。

(4) 农户获得感低。第三方抽查评估中，45.52%的脱贫户认为家庭收入没有明显提高。

(5) 行业帮扶作用不突出。交叉考核抽查 5 县中，仅有 52.15%的具有劳动能力的建档立卡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

30.如何提高产业扶贫组织化程度？

推动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经营主体与建档立卡贫困户绑定发展，龙头企业与新型经营主体或直接与建档立卡贫困户绑定发展。即“双绑”机制。

31.如何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的带动作用？

（1）引导和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扩大就业容量，提供就业岗位，带动贫困户增加工资性收入；

（2）稳妥推进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带动贫困户增加财产性收入；

（3）积极发展订单收购，带动贫困户增加经营性收入；

（4）鼓励贫困户利用扶贫政策性贷款入股新型经营主体，带动贫困户增加投资性收入。

32.如何完善企业与贫困户利益联结机制？

（1）把贫困户精准受益作为政府扶持产业发展的必备条件和对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给予财政投资的前置条件；

（2）鼓励开展股份合作，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农民住房财产权等可以折价入股，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享受集体收益分配权；

（3）推广订单帮扶模式，鼓励新型经营主体和有产业

发展能力的贫困对象，共同开发特色产业，依法签订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合作协议。

33.对参与产业扶贫的新型经营主体有什么支持措施？

(1)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产业扶贫的指导意见》(云政办发〔2017〕139号)明确，对以土地入股、资金入股、长期劳务用工等方式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含低保户、五保户)的龙头企业，按照每带动一户给予3000元奖补，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等可按照带动脱贫30户以下、30-50户、50户以上等划分标准，最高给与20万元奖补，具体奖补措施由各县(市、区)制定实施。

(2) 《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云发〔2018〕20号)提出，实行企业带动贫困户稳定增收的挂钩奖补政策，按照带动贫困户数量给予企业、合作社等不低于50%的贷款贴息。

(3) 《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云发〔2018〕20号)提出，对带动贫困户发展产业的贫困村致富带头人，每带动1户按照给予2万元贷款额度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全额贴息。

34.如何提高扶贫产业对建档立卡户的覆盖？

按照贫困村“一村一品”产业扶贫推进行动要求，选好扶贫产业，完善产业规划和年度计划，做实做细县级产业扶贫项目库，强化县级项目库中产业扶贫项目前期准备，夯实基础工作，加快项目落地。

35.如何提高产业扶贫投入？

《云南省特色产业扶贫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明确规定，每县投入产业扶贫的资金不得低于财政扶贫资金总额的 30%。

36.产业扶贫要处理好的四大关系？

产业发展与精准扶贫的关系、短期脱贫与长远增收的关系、政府与市场的关系、产业扶贫与生态保护的关系。

37.产业扶贫出台了哪些政策文件？

(1) 农业部等 9 部门关于印发贫困地区发展特色产业促进精准脱贫指导意见的通知 (农计发〔2016〕59 号)

(2)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支持深度贫困地区农业产业扶贫精准脱贫方案》的通知 (农办计〔2017〕82号)

(3) 农业部办公厅 关于印发《“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特色农业扶贫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农办计〔2018〕3号)

(4)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精准脱贫

攻坚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云发〔2018〕20号）

（5）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方案》的通知（云厅字〔2016〕20号）

（6）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产业扶贫的指导意见（云政办发〔2017〕139号）

（7）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厅字〔2018〕4号）

（8）云南省农业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农业厅关于进一步强化农业产业扶贫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农计〔2015〕47号）

（9）云南省农业厅等九部门十三五特色产业精准扶贫规划通知（云农计〔2017〕4号）

（10）云南省农业厅关于印发推进深度贫困地区农业产业扶贫精准脱贫工作方案的通知（云农计〔2017〕40号）

（11）云南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全省产业扶贫工作会议精神主要任务分解的通知（云农计〔2017〕43号）

（12）云南省农业厅关于印发2018年全省农业产业精准

扶贫工作要点的通知 (云农计〔2018〕25号)

(13)云南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云南省农业厅推进农业产业扶贫工作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云农计〔2018〕30号)

(14)云南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18年云南省产业扶贫工作要点及任务分解的通知 (云农计〔2018〕32号)

(15)云南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云南省特色产业扶贫三年行动计划 (2018—2020年) 的通知 (云产业扶贫办〔2018〕1号)

(16)云南省农业厅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 (2018—2020年) 的通知 (云农办纪〔2018〕244号)

(17)云南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云南省贫困村“一村一品”产业扶贫推进行动方案的通知(云产业扶贫办〔2018〕4号)

(18)云南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一村一品”发展情况调度工作的通知 (云产业扶贫办〔2018〕5号)

(19)云南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

产业扶贫工作的通知（云产业扶贫办〔2018〕6号）

（20）临沧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沧市加快产业发展实施精准扶贫行动计划的通知（临贫开办发〔2016〕19号）

（21）临沧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临沧市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临沧市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扶贫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临贫开发〔2016〕33号）

（22）临沧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沧市支持县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政发〔2016〕226号）

（23）临沧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临沧市实施精准扶贫“五个一批”工程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临贫开发〔2017〕9号）

（24）临沧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临沧市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五个一批”工作任务分解方案的通知（临贫开发〔2017〕44号）

（25）临沧市农业局 中共临沧市委组织部等4部门关于印发《临沧市集体经济强村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的通知（临组发〔2017〕56号）

（26）临沧市农业局 临沧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

有限公司临沧分公司关于印发临沧市 2017 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农发〔2017〕220 号）

（27）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沧市“十三五”产业精准扶贫规划的通知（临政办发〔2017〕138 号）

（28）中共临沧市委办公室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沧产业精准扶贫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7〕17 号）

（29）中共临沧市委办公室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工作体系以严实作风打好精准扶贫攻坚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临办发〔2018〕40 号）

（30）中共临沧市委办公室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临沧市产业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临办通〔2017〕27 号）

（31）临沧市产业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沧市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发展生产脱贫一批”工作任务分解方案》的通知（临产扶办发〔2017〕1 号）

（32）临沧市产业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产业精准扶贫迎检工作的通知（临产扶办发〔2018〕1 号）

（33）临沧市产业精准扶贫领导小组关于填报临沧市

2018 年度产业精准扶贫工作目标任务清单的通知(临产扶办发〔2018〕3 号)

(34)临沧市产业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沧市 2018 年产业精准扶贫工作意见》的通知(临产扶办发〔2018〕6 号)

(35)临沧市产业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报送产业扶贫相关情况的通知 (便签)

(36)临沧市农业局关于临沧市全面打赢“直过民族”脱贫攻坚战行动计划 (2016-2020 年) 责任分解方案 (便签)

(37)临沧市农业局关于印发〈临沧市农业部门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扶贫行动计划 (2016-2020 年) 〉的通知 (临农发〔2016〕535 号)

(38)临沧市农业局关于印发《临沧市在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实行人畜分离集中建圈科学养殖推进现代畜牧业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临农发〔2016〕574 号)

(39)临沧市农业局关于做好 2017 年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的通知 (便签)

(40)临沧市农业局关于建立农业产业精准扶贫挂钩服务工作机制的通 (临农发〔2017〕160 号)

(41)临沧市农业局关于对贫困对象动态管理农业信息

数据审核认定工作进行督促检查的通知（便签）

（42）临沧市农业局关于印发《临沧市畜牧产业扶贫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农发〔2017〕281号）

（43）临沧市农业局关于加快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特色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临农发〔2017〕288号）

（44）临沧市农业局印发《关于引导和促进农民合作社规范发展的意见》的通知（临农发〔2017〕371号）

（45）临沧市农业局关于对云县、耿马、双江县产业扶贫工作进行专项督查的通知（便签）

（46）临沧市市农业局关于加强产业精准扶贫督导考核工作的通知（临农发〔2017〕549号）

（47）关于印发《临沧市农业局2018年农业工作意见》的通知（临农发〔2018〕1号）

（48）临沧市农业局关于抓好全市脱贫攻坚大决战产业扶贫督导工作的通知（便签）

（49）临沧市农业局关于印发《临沧市农业扶贫领域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便签)

（50）临沧市“绿色证书”制度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产业扶贫中全面开展“绿色证书”培训工作的通知（临绿证办发〔2018〕1号）

(51)临沧市农业局关于开展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的通知(临农发〔2017〕 287 号)

(52)临沧市农业局关于对临翔区、凤庆县、永德县等 5 县 (区) 开展产业扶贫督促指导工作方案 (便签)

38.扶贫资金包括哪些？

主要包括：财政扶贫资金、企业帮扶资金、社会扶贫资金等。

39.什么是财政扶贫资金？

财政扶贫资金是指支持实现现行标准下脱贫攻坚目标的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包括：纳入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的财政涉农资金范围的资金、纳入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的资金、其他行业扶持资金和政府性基金等。贫困县按照《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方案〉的通知》（云厅字〔2016〕 20 号）要求，整合的各级财政安排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资金，重点包括中央层面的 20 项资金和省级层面的 21 项资金，有扶贫开发任务的非贫困县参照贫困县计算口径。

40.什么是旅游扶贫？

旅游扶贫是指通过开发贫困地区旅游资源，兴办旅游经

济实体，带动贫困户增收脱贫。

41.旅游扶贫示范县发展要求是什么？

旅游功能完备、文化特色明显、通达条件便捷、公共服务完善、卫生环境整洁、市场吸引力强、扶贫带动效果好。

42.旅游扶贫示范乡镇发展要求是什么？

生态景观好、文化特色浓、街区有特色、产业有支撑、旅游全域化、服务品质化、扶贫带动强。

43.旅游扶贫示范村的发展要求是什么？

自然景观优、乡村环境美、文化特色浓、市场前景好、扶贫带动强、乡风文明美。

44.乡村旅游扶贫政策是什么？

旅游企业优先招录乡村旅游扶贫重点村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从事接待服务、休闲农业种养务工、旅游展演、餐饮服务、保安、保洁、园林绿化、建筑施工、水电管理、资源保护等工作。按照就近原则，鼓励每家五星级酒店、5A级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省属大型旅游企业等安置20人以上的贫困人口就业，四星级酒店、4A级旅游景区、省级旅游度假区、州市国有旅游企业等安置10人以上贫困人口就业，其他旅游企业解决5人左右贫困人口就业。

45.什么是电商扶贫？

电商扶贫是指充分利用第三方电商平台 ,推进农产品上线 ,促进商品流通 ,不断提升贫困人口利用电商创业、就业能力 ,拓宽贫困地区特色优质农副产品销售渠道和贫困人口增收脱贫渠道。

46.如何实施电商扶贫？

(1) 支持贫困县建立电子商务服务中心 (站点) , 推进贫困县利用互联网发展工业品下乡、农产品上线双向流通。

(2) 支持贫困县农村物流体系建设。促进农产品通过互联网上线流通。

47.电商扶贫项目重点支持方向有哪些？

(1) 支持农村产品上线；

(2) 支持县域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和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的建设和改造；

(3) 支持农村电子商务培训。

48.什么是资产收益扶贫？

资产收益扶贫是指引导贫困村、贫困农户依法、依规以扶贫资金、农房、土地经营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贫困户宅基地使用权 ,采用入股、租赁、互换、转让、托管、联营等方式与企业、个人等经营主体流转承包 ,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 ,鼓励工商资本进入农业 ,使贫困村、

贫困户享受收益的扶贫措施。

49.资产收益扶贫的途径主要有哪些？

(1) 在不改变用途的情况下，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其他涉农资金投入设施农业、养殖、光伏、水电、乡村旅游等项目形成的资产，具备条件的可折股量化给贫困村和贫困户，尤其是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户。资产可由村集体、合作社或其他经营主体统一经营。

(2) 支持农民合作社和其他经营主体通过土地托管、牲畜托养和吸收农民土地经营权入股等方式，带动贫困户增收。

(3) 贫困地区水电、矿产等资源开发，赋予土地被占用的村集体股权，让贫困人口分享资源开发收益。

50.农民合作社规范发展的目标任务是什么？

通过实施全市农民合作社规范化建设,促进农民合作社经营规模扩大、成员数量增加，运行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组织机构运转有效，民主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产权归属清晰，财务社务管理公开透明，服务能力和带动效应增强，成员权益得到切实保障，发展质量显著提升。确保实现建档立卡贫困村农民专业合作社全覆盖，力争到2020年，全市70%以上的农民合作社建立完备的成员账户、实行社务公开、依法

进行盈余分配，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达 300 户以上。

51. 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发展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发展的主要任务是：规范登记管理、规范章程制度、规范组织机构、规范产权关系、规范经营服务、规范财务管理、规范盈余分配、规范信用合作、规范社务公开、规范档案管理。

52. 什么是转移就业扶贫？

转移就业扶贫是指组织、引导农村富余贫困劳动力从家庭式农业生产中转移出来，就地就近或外出从事务工或经营活动，使他们获得工资性收入或经营性收入，助力实现脱贫。

通过摸底调查、宣传引导、劳务对接、职业培训和就业服务等环节，实现农村贫困劳动力就地就近、乡外县内、县外省内、省外国内和国外转移就业。

53. 贫困人口在技能培训和创业方面可获得哪些支持？

(1) 培训补贴。由相关部门按政策规定给予相应补助。如：农业部门“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扶贫部门“雨露计划”；工会“云岭职业素质提升工程”；科技部门“星火计划”；人社部门“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共青团“青年领头雁”等。

(2) 学历教育补助。对就读技工学校、中等职业学校

的我省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学生，除享受国家现有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助学金等资助政策外，可给予一定生活补助。对子女接受技工教育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从 2016 年起，按照每生每年 3000 元左右的标准给予补助。

（3）创业贷款扶持。对有创业能力并创业人员，可按规定享受 10 万元以内的‘贷免扶补’、创业担保贷款及微型企业培育工程等政策。

54.职业技能培训的方式有哪些？

对农村劳动力的职业技能培训主要有专项职业能力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培训方式主要采取课堂教学和实训操作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具体有专业教师课堂讲授、实训基地实作培训、工作（生产）现场即时培训、师带徒训练式培训、务工成功案例讲析等内容。

专项职业能力培训主要依托技工院校、职业院校、培训机构开展养殖、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的培训；职业技能培训主要是依托深入开展“劳动预备制培训”、“春潮行动”、“雨露计划”、“云领职工素质建设工程”和“农村青年创业致富‘领头雁’”等技能培训项目培训。

55.组织劳动力转移就业的激励措施有哪些？

（1）跨省务工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每人每年可享受

不超过 500 元的一次性交通补贴 ,凭车票向输出地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申报交通补助 ,补助资金从同级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2)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负责组织发动农村劳动力转移输出的村委会和农村劳务经纪人等开展有组织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的 ,可按省外转移 300 元/人、县外转移 200 元/人的标准申报就业创业补贴 ,补助资金从同级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3)对具有创业能力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提供免抵押、免担保的 10 万以内的贴息创业担保贷款 ,贷款期限为 3 年。

56.如何报名参加人社部门组织的职业技能培训？

人社部门在行政村建设的“最后一公里”服务平台可以提供政策咨询信息查询、就业、社会保障事务办理、权益保障、金融等服务。贫困群众有技能培训、就业等需求的 ,可到村协理员处咨询报名登记。如果人社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平台还没有覆盖所在区域的 ,可到当地乡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报名登记。

57.有外出务工意愿的贫困人口可通过哪些渠道获得就业信息？

(1)到所在的乡 (镇) 政府或县 (市、区) 就业局 (中

心) 登记外出务工意愿和个人身份信息、专长及联系电话。

(2) 到各类正规人力资源市场求职。

(3) 在政府或正规中介机构的人才公共招聘网上搜寻岗位信息、填报求职意向。

58.县、乡、村在组织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中各有哪些职责？

县级主要负责对外衔接、统筹培训、集中输出；乡级主要负责落实人员培训、组织输出，后续帮扶；村级主要承担宣传发动、人员召集、跟踪反馈。

59.在省外务工的农民工如何维护自身的权益？

省政府驻外办事机构设有劳务服务站，专门负责劳务对接、滇籍农民工管理、突发事件处置、劳务纠纷调解、新市民待遇协调等工作。农民工在省外务工自身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可向省政府驻外办事机构寻求帮助。

60.农资综合直补的对象和测算依据是什么？

(1) 对象:全省从事粮食种植的农民和国有农场职工。

(2) 测算依据:根据中央对我省的补贴资金总额,以各地近三年上报的粮食播种面积、粮食产量及商品量的平均数为测算因素,采用因素法核定补贴金额。权重比例为粮食播种面积占 70%、粮食总产量占 20%、粮食商品量占 10%。

61.粮食直补的对象和测算依据是什么？

(1) 对象:宜良、陆良、宣威、隆阳、腾冲、镇雄、永胜、宁洱、耿马、南华、蒙自、建水、景洪、勐海、勐腊、祥云、宾川、瑞丽、芒市、盈江等 20 个粮食主产县(市、区)的水稻、玉米种植的经营者及农户。

(2) 测算依据:上年度稻谷和玉米的实际播种面积为测算依据,按照以下公式计算补贴资金:某县的补贴金额=该县稻谷、玉米实际播种面积÷20 个粮食主产县的稻谷、玉米实际播种总面积×粮食直补资金总额。

62.农作物良种补贴的对象和标准是什么？

(1) 对象:全省从事良种水稻、杂交玉米、良种小麦、良种油菜、青稞和棉花种植的农民和国有农场职工。

(2) 标准:水稻分早、中、晚三季分别进行补助,每亩补助 15 元;玉米、小麦、油菜、青稞每亩补助 10 元;棉花每亩补助 15 元。

63.农机购置补贴的补助范围和标准是什么？

(1) 范围:全省农牧业县(场)。补助机型在国家公布的农机购置补贴目录范围内,由项目区农户自愿选择。补贴对象为全省范围内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2) 标准:一般农机每档次产品补贴额原则上按不超过该档产品上年平均销售价格的 30%测算,单机补贴额不得超过 5 万元;挤奶机械、烘干机单机补贴额不超过 12 万元;100 马力以上大型拖拉机、高性能青饲料收获机、大型免耕播种机、大型联合收割机、水稻大型浸种机催芽机程控设备单机补贴额不超过 15 万元;200 马力以上拖拉机单机补贴额不超过 25 万元;大型甘蔗收获机单机补贴额不超过 40 万元。补贴操作与资金兑付实行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

64.农村能源建设的补助标准是多少？

自愿申请省柴节煤炉(灶) 或太阳能热水器的建档立卡贫困户，省柴节煤炉(灶) 每户补助 300 元，太阳能热水器每台补助 1000 元。

65.森林生态公益林补偿项目标准是多少？

集体和个人的国家级和省级公益林补偿标准为每年每亩 15 元，其中管护费 5 元、补偿费 10 元。

66.巩固退耕还林成果木本油料项目(含核桃提质增效和澳洲坚果基地建设) 补助标准是多少？

核桃提质增效每亩 150 元；澳洲坚果基地建设每亩 200 元。

67.国家森林抚育补贴项目补助标准是多少？

每亩 100 元，其中含间接费 5 元。

68.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工程补助标准是多少？

退耕还林每亩补助 1500 元（2017 年起每亩补助 1600 元），退耕还草每亩补助 1000 元。

69.云南省陡坡地生态治理工程补助标准是多少？

陡坡地生态治理工程省财政每亩补助 1500 元。

70.政策性种植业保险试点补助标准是多少？

水稻每亩保费 19.5 元,玉米每亩保费 16.5 元,油菜每亩保费 13.8 元。

71.农业支持保护补贴标准是什么？

支持耕地地力保护，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由县级根据收到的补贴资金总量和县级确定的补贴兑付面积综合测算确定。

72.生猪良种补贴标准是多少？

在国家选定的优良品种范围内，按每头能繁母猪每年繁殖 2 胎，每胎配种使用 2 份精液，每份精液补贴 10 元，共计 40 元。

73.奶牛保险保费补贴标准是多少？

保险金额：按每头 6000 元核定。保费费率按 6%核定，

即：每头保费 360 元，中央及地方承担 216 元，农户承担 144 元。

74.能繁母猪保险保费补贴标准是多少？

保险金额：按每头 1000 元核定。保费承担比例：保费费率按 6%核定，即每头保费 60 元，中央及地方承担 48 元，农户承担 12 元。

75.什么是生态保护脱贫？

生态保护脱贫是指结合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实施生态项目建设、生态产品供给、生态产业培育、生态补偿、贫困人口发展等综合举措，实现贫困群众稳定脱贫的扶贫措施。

76.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如何申请生态护林员公益岗位？

年龄在 18—60 岁之间、身体健康、能胜任野外巡护工作、责任心强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在乡（镇）人民政府发布公告后，可向所在行政村村民委员会提出报名申请，通过审核、考察、评定、公示等环节，由当地县（市、区）政府批准后聘用。按照每人每年 0.8 万元—1 万元的标准，由当地政府具体确定生态脱贫护林员劳务费。

77.退耕还林还草的补助政策有哪些？

优先向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倾斜，自 2017 年起退耕还林每亩补助 1600 元，其中现金补助 1200

元、种苗造林费 400 元；退耕还草每亩补助 1000 元，其中现金补助 850 元、种苗种草费 150 元。退耕还林每亩第一年 900 元（其中种苗造林费 400 元）、第三年 300 元、第五年 400 元；退耕还草补助资金分两次下达，每亩第一年 600 元（其中种苗种草费 150 元）、第三年 400 元。

78.草原生态保护奖励补贴的对象和标准是什么？

（1）对象：禁牧补助的对象是禁牧区域内承包草原并实施禁牧的牧民；草畜平衡奖励的对象是草畜平衡区域内承包草原并履行草畜平衡义务的牧民；牧民生产资料综合补贴的对象是承包草原且主要从事草原畜牧业生产的牧户；牧草良种补贴的对象是人工草场种植者，牧草良种包括多年生和一年生牧草良种，不包括青贮玉米等青贮饲料。

（2）标准：中央财政安排禁牧补助的标准为每年每亩 7.5 元，草畜平衡奖励补助的标准为每年每亩 2.5 元

79.陡坡地生态治理的补助政策是什么？

优先安排江河两岸、城镇面山、公路沿线、湖库周围等生态区位重要、生态状况脆弱、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 15-25 度以及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范围外 25 度以上的陡坡地进行生态治理，重点向建档立卡贫困户倾斜。陡坡地生态治理项目每亩补助 1500 元，其中现金补助 1200 元、种苗造林

费 300 元，每亩第一年 800 元（其中种苗造林费 300 元）、第三年 300 元、第五年 400 元。

80.造林补贴的标准是多少？

造林补贴资金包括直接补贴和间接费用，直接补贴是对造林主体造林所需费用的补贴，乔木林和木本油料经济林 200 元/亩，灌木林 100 元/亩，水果、木本药材等其他经济林 100 元/亩，竹林 100 元/亩，迹地更新 100 元/亩。间接费用是县级林业部门组织开展造林补贴有关作业设计、技术指导等所需的费用，补助标准为造林补贴总额的 5%。

81.木本油料提质增效的补助标准是多少？

省级按照 100 元/亩测算补助资金切块下达，具体补助标准由县级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82.低效林改造的补助标准是多少？

省级按照 100 元/亩测算补助资金切块下达，具体补助标准由县级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83.科技扶贫政策是什么？

扶持科技示范户，开展产业科技示范。三年共扶持 600 名科技示范户，每户扶持资金 1000 元。

84.什么是扶贫小额信贷？

扶贫小额信贷是指专门为建档立卡贫困户获得发展资

金而量身定制的扶贫贷款产品。主要是为贫困户提供 5 万元以下、3 年以内、免担保免抵押、基准利率放贷、财政贴息、县级建立风险补偿金的信用贷款。

85.扶贫小额信贷的主要用途有哪些？

支持有意愿贷款的建档立卡贫困户用于发展产业，增加收入。不能用来盖房子、娶媳妇、还债以及用于吃喝等与增收脱贫无关的支出。

86.申请扶贫小额信贷的条件有哪些？

已录入建档立卡信息系统的贫困户，凡有发展愿望、生产能力、发展项目和还款能力的，都有资格申请贷款。

87.申请扶贫小额信贷的程序有哪些？

一般可参照“五步法”申请放贷。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具体操作流程。

（1）贫困户提出贷款申请（选择适合项目，填写申请表，提交身份证、户口簿、结婚证或证明、银行卡号等）；

（2）村级组织初审（对贫困户家族及社区信用评价、对项目能力规模市场等初审、村委会签署意见、盖章）；

（3）乡级审核客户经理实地调查（看项目与实际及扶贫规划相符否、确定项目可行性、贷款规模、期限）；

（4）县扶贫部门复核（贫困户身份信息核准）；

(5) 银行审定放款 (符合条件 , 与农户签订协议并贷款) 。

88.乡、村怎么审查扶贫小额信贷申请?

村级组织(村委会或为扶贫小额信贷设立的村级管理机构)根据贫困户申请,对该建档立卡贫困户及其家庭的社区信用度、发展能力和劳动技能以及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可“一次核定、按年升(降)级”。对申请的贷款,要结合本村产业发展规划、市场需求、贷款人家庭实际,看其发展项目是否合适,发展规模、贷款额度和期限是否恰当,并提出初审意见。乡级政府相关部门,主要查看项目是否符合实际和扶贫规划,并提出审核意见;基层金融机构客户经理根据要求进行实地调研审查。

89.贫困户申请扶贫小额信贷的额度和期限是多少?

不一定。村级组织除对申请人审查外,还要对申请发展的项目进行评判,根据项目规模和生产周期初步审查其贷款金额或贷款期限。银行对申请人情况进行复核,如情况基本属实,原则上满足贫困户提出的贷款申请额度和使用期限,但贷款额度不超过 5 万元,期限不超过 3 年。

90.可以在哪些银行申请扶贫小额信贷?

凡是在农村有经营(服务)网点,并与政府合作签订相关

协议的银行业金融机构,贫困户均可就近在其网点办理贷款业务。

91.如何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扶贫小额信贷专款专用?

贷款资金原则上只能用于申请的即贷款合同规定的项目,并且应专款专用。在使用过程中,村级组织、帮扶责任人、驻村干部等要对贷款贫困户进行经常性走访,了解他们的生产生活状况、经营状况,监督贫困户将贷款用于申请发展的项目,对没有按贷款约定发展项目和更改贷款用途的,及时上报。

92.如何确保扶贫小额信贷回收?

在贫困户贷款本(息)到期前1个月,贷款发放银行通过信贷员或由村级组织通知贷款户,提醒其按时还本付息。对逾期的,贷款发放银行和村级组织采取公示、广播、到户等方式,催促逾期贷款户偿还贷款本(息)。

93.财政资金怎样贴息?

一般采取两种方式:一种方式是补贴到户。即先结后贴、应贴尽贴。就是贷款贫困户按照贷款合同约定,先按期偿还银行的本息,财政再按规定程序和办法给予贴息。对未按期还款及其它违约行为不享受贴息。另一种方式是直接贴息到银行。为了简化程序,根据本地规定,按照贫困户贷款额度,

直接将贴息资金补贴到银行。

94.县级怎样建立风险补偿资金？

县级运用财政资金，建立扶贫小额信贷风险补偿资金。同时，结合本地实际，建立银、保、政三方共担坏账损失的机制，制定出《扶贫小额信贷风险补偿资金管理办法》，并按规定对不良贷款进行补偿和分摊。鼓励村级将帮扶单位捐赠的资金用于风险补偿。

95.扶贫小额信贷的哪些内容需要公示公告？

扶贫小额信贷公示公告的内容主要有四个方面：一是扶贫小额信贷的相关政策，让老百姓知道扶贫小额信贷是什么，什么条件的人能申请；二是贷款申报流程，让贫困户知道怎么获得贷款；三是村产业发展相关信息，让贫困户在贷款项目选择上及相关服务有参考的依据和方向；四是贫困户贷款、使用和偿还的相关信息，让大家清楚哪些人贷到款了，贷款做什么，什么时候应该偿还，哪些人逾期不还等，便于大家监督，营造诚信环境。

96.什么是扶贫再贷款？

扶贫再贷款是指人民银行为支持贫困地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发放贷款提供的流动性支持。人民银行通过扶贫再贷款有针对性地增加贫困地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资金来源，发挥扶贫再贷款的杠杆撬动作用，引导贫困地区地方法人金融

机构扩大信贷投放。

97.扶贫再贷款的支持范围和发放对象是哪些？

扶贫再贷款的支持范围是连片特困地区、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以及未纳入上述范围的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发放对象是上述贫困地区的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社和村镇银行等 4 类地方法人金融机构。

98.扶贫再贷款用途是什么？

优先和主要支持带动贫困户就业发展的企业(含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经济主体)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积极推动贫困地区发展特色产业和贫困人口创业就业，促进贫困人口脱贫致富。

99.扶贫再贷款有哪些优惠政策？

扶贫再贷款的利率比支农再贷款更优惠，目前扶贫再贷款利率水平分别为 3 个月 1.45%、6 个月 1.65%、1 年 1.75%。扶贫再贷款期限分为 3 个月、6 个月和 1 年三个档次，借款合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1 年，累计展期次数最多可以达到 4 次，通过展期，实际使用期限最长可以达到 5 年。

100.贫困地区企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何优惠政策？

对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均在贫困地区且开展生产经营满三年、缴纳所得税满三年的企业，或者注册地在贫困

地区、最近一年在贫困地区缴纳所得税不低于 2000 万元且承诺上市后三年内不变更注册地的企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适用“即报即审、审过即发”政策。

101.贫困地区企业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有何优惠政策？

对注册地在贫困地区的企业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实行“专人对接、专项审核”，适用“即报即审、审过即挂”政策，减免挂牌初费。

102.对贫困地区企业申请发行债券有何优惠政策？

对注册地在贫困地区的企业申请发行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的，实行“专人对接、专项审核”，适用“即报即审”政策。

103.对贫困地区的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项目有何优惠政策？

涉及贫困地区的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项目，优先安排加快审核；对符合条件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并购重组项目，重点支持加快审核。

104.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是否可以列支项目管理费？

各省可根据扶贫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需要，从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中，按最高不超过 1%的比例据实列支项目管理费，并由县级安排使用，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解决。项目管理费专门用于项目前期准备和实施、资金管理相关的经费开

支。

105.扶贫小额信贷是救济款吗？

不是。扶贫小额信贷是银行发放的贷款，是要还的。银行的钱是老百姓的存款，有贷有还、再贷不难。

106.在银行有不良信用记录的贫困户还能申请扶贫小额信贷吗？

凡不是主观恶意拖欠造成的不良记录，贷款银行应仔细甄别，区别对待，原则上不影响其贷款的发放。

107.贫困户不偿还扶贫小额信贷有什么后果呢？

如果不偿还贷款，主要有五种后果：一是得不到财政贴息；二是会有不良信用记录上银行“黑名单”；三是影响本人及家庭成员以后的贷款；四是影响所在村的信用等级评定和贷款；五是要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08.贫困户扶贫小额信贷偿还是否有展期？

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确因特殊原因暂时不能偿还时，要提前书面申请延期，经村级组织核实后报贷款银行审定，原则上可以给贫困户适当展期。

109.扶贫小额信贷贫困户如何通过保险方式防范风险？

鼓励获得扶贫小额信贷的贫困户，通过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家庭财产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以及保证保险等，以防范生产发展中的意外风险，弥补损失。县级政府可安排

财政资金给予适当保费补助或建立保险基金,也可依托合作的担保机构购买。

110.扶贫再贷款是否等同于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不等同。贫困地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必须坚持商业可持续原则,运用扶贫再贷款资金发放贷款,自主经营,自担风险,并按期足额归还扶贫再贷款本金和利息。

111.农业保险的享受标准和办理流程是什么?

按照投保人与保险机构订立的保险合同,属于保险责任的,由保险机构按照双方约定的金额赔偿。我省政策性农险的承保公司在大部分乡镇设有网点,同时还委托政府农业畜牧部门协助办理农业保险业务,有投保意愿的农户可到村委会、农业畜牧部门或者当地保险机构咨询办理。农业保险可以由农民、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自行投保,也可以由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村民委员会等单位组织农民投保。

四、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与涉农资金整合

112.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如何分配?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主要按照因素法进行分配,主要包括贫困状况、政策任务和脱贫成效等。

贫困状况主要考虑各省贫困人口规模及比例、贫困深度、农民人均纯收入、地方人均财力等反映贫困的客观指标。

政策任务主要考虑国家扶贫开发政策、年度脱贫攻坚任

务及贫困少数民族发展等工作任务。

脱贫成效主要考虑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结果、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结果、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成效等。

113.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范围有哪些？

按照国家扶贫开发政策要求，结合当地扶贫开发工作实际，围绕培育和壮大贫困地区特色产业、改善小型公益性生产生活设施条件、增强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等方面，因户施策、因地制宜确定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范围。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医疗、社保等社会事业支出原则上从现有资金渠道安排。各地原通过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用于上述社会事业事项（“雨露计划”中农村贫困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对家庭给予扶贫助学补助的事项除外）的不再继续支出。

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贫困县，由县级按照试点工作有关文件要求，根据脱贫攻坚需求统筹安排。

114.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不得用于哪些支出？

- （1）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 （2）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
- （3）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

(4) 弥补企业亏损；

(5) 修建楼堂馆所及贫困农场、林场棚户改造以外的职工住宅；

(6) 弥补预算支出缺口和偿还债务；

(7) 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

(8)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扶贫；

(9) 其他与脱贫攻坚无关的支出。

115.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如何审计？

可采取专项审计，或与预算执行、经济责任、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等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审计。审计机关可采取上级审计机关直接对下级审计机关审计管辖范围内的审计事项进行审计；也可由上级审计机关组织下级审计机关对扶贫资金开展异地交叉审计或者同级审计。按照我省脱贫退出计划，逐年对计划退出县脱贫攻坚情况开展审计，并适时组织实施全省范围的脱贫攻坚“一条线”审计，做到有步骤的扶贫资金审计全覆盖。

116.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审计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1) 贫困县减贫任务完成情况；

(2) 贫困人口识别与退出的准确性；

(3) 群众对因村因户帮扶工作的满意情况；

- (4) 拟退出贫困人口脱贫退出 6 条标准的达标情况；
- (5) 拟退出贫困村脱贫退出 9 条标准的达标情况；
- (6) 拟退出贫困县退出 5 条标准的达标情况；
- (7) 扶贫资金的使用绩效盘情况。

117.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范围的财政涉农资金如何下达？

对纳入统筹整合使用范围的财政涉农资金，中央和省、市级有关部门仍按照原渠道下达，资金项目审批权限完全下放到贫困县。

118.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实施主体是谁？

贫困县是实施主体，应根据本地脱贫攻坚规划，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并承担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的具体责任。

119.可以统筹整合使用的涉农资金有哪些？

(1) 中央层面主要有：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和水土保持补助资金、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补助资金、林业补助资金、农业综合开发补助资金、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资金、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用于一般公路建设项目资金（支持农村公路部分）、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扶贫资金、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省级统筹部分）、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对农民的直接补贴除外）、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部分）、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资金、全国山洪灾害防治经费、旅游发展基金，以及中央预算内投资用于“三农”建设部分（不包括重大引调水工程、重点水源工程、江河湖泊治理骨干重大工程、跨界河流开发治理工程、新建大型灌区、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生态建设方面的支出）。教育、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方面资金，也要结合脱贫攻坚任务和贫困人口变化情况，完善资金安排使用机制，精准有效使用资金。

（2）省级层面主要有：财政扶贫专项资金、以工代赈（含示范工程）资金、民族宗教专项资金（发展类资金）、水利专项资金、农业发展专项资金、林业补助资金、农业综合开发补助资金、农村综合改革专项资金、新农村建设与城乡统筹专项资金、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资金、农村危房改造与抗震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对农民的直接补贴除外）、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资金、山洪灾害防治经费、小型农田水利设施运行管护资金、水资源

保护专项资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补助资金、旅游发展资金、供销综合改革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体系建设部分)、省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用于“三农”建设部分资金。

120.统筹整合的财政涉农资金如何使用？

纳入统筹整合使用的中央和省级专项资金按照因素法切块下达，实行任务、目标、资金、权责四到县。

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要与脱贫任务挂钩，以规划引领投入，结合各部门政策目标和工作任务，区分轻重缓急，由县级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确定好重点扶贫项目和建设任务，统筹安排好相关涉农资金，交由县级相关部门具体落实。将脱贫成效作为衡量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工作成果的主要标准。年度计划的建设任务应在接到上级转移支付后一年内完成，确保不出现资金滞留问题。

有关部门和地方不得限定资金在贫困县的具体用途。干扰统筹整合使用资金的，要严肃追究责任。

121.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如何监督？

贫困县负首要责任，贫困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村委会要深度参与涉农资金和项目的管理监督。各级审计、财政等部门要加大对贫困县的审计和监督检查力度，对地方探索实践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给予大力支持。

探索引入第三方独立监督，引导贫困人口主动参与，构建多元化资金监管机制。

122.财政涉农资金审计的原则是什么？

- (1) 坚持有利于脱贫攻坚政策落实；
- (2) 有利于推进扶贫项目实施；
- (3) 有利于加快资金预算执行进度；
- (4) 有利于充分发挥资金绩效。

123.财政涉农资金审计的界限是什么？

(1) 对已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专项资金不再以原有资金管理规定作为衡量标准；

(2) 对已纳入统筹整合范围跨科目调剂预算、跨部门或跨项目拨付资金用于脱贫攻坚的行为，不再作为预算执行不严格或挤占挪用资金等进行定性和处理；

(3) 对统筹整合中已按规定程序调整资金用途、变更实施项目的行为，不再作为违法违纪问题进行定性和处理；

(4) 不再以整合前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来评价整合后的资金绩效。

124.财政涉农资金审计的重点是什么？

对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落实、机制建立、到位情况、支出绩效”等四个方面进行重点监控监督。

125.财政涉农资金审计发现的哪些问题要严肃查处？

(1) 严肃查处贫困县缺乏有效机制或党政主要领导未切实履行职责，造成相关部门固步自封、各自为政，抵制和阻碍资金整合的问题；

(2) 严肃查处“明整暗不整”，将统筹整合资金用于平衡各种关系、造成资金再度分散使用，或者形式上虽然纳入统筹整合但实际仍按原资金渠道安排下达的问题；

(3) 严肃查处将统筹整合资金用于楼堂馆所建设、发放津补贴、公款吃喝、送礼、旅游等非扶贫领域的问题；

(4) 严肃查处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重大履职不到位的问题；

(5) 严肃查处骗取套取、截留侵占、贪污私分等侵害群众利益的严重违法违纪问题。

五、考核评估

126.对州市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的内容有哪些？

(1) 减贫成效。包括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量减少、贫困村退出、贫困县退出的计划完成率，贫困地区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2) 精准识别。包括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识别准确率、退出准确率。

(3) 精准帮扶。包括因村因户帮扶群众满意度、受益到户项目资金覆盖率。

(4) 扶贫资金。包括扶贫资金安排、使用、监管和成效等。

127.对州市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的步骤是什么？

考核工作于每年年底开始实施,次年2月底前完成,按以下步骤进行:

(1) 州市总结。州市党委和政府对照年度减贫计划,就工作进展情况和取得成效形成总结报告,报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 第三方评估。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委托第三方,采取专项调查、抽样调查和实地核查等方式,对相关考核指标,特别是群众满意度进行评估,对各州市扶贫开发工作成效的真实准确性进行评价。

(3) 数据汇总。省扶贫办会同有关部门对各州市建档立卡动态监测数据、国家农村贫困监测调查数据、云南居民收支与生活状况调查数据、第三方评估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考评情况等进行汇总整理。

(4) 综合评价。省扶贫办会同有关部门对汇总整理的

数据和各州市总结报告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考核报告,作出综合评价,提出建议,经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审议后,报省委、省政府审定。

(5) 沟通反馈。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向各州市专题反馈考核结果,并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

128.对州市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结果应用有何规定?

对完成年度计划减贫成效显著的州(市),予以一定奖励。

对未完成年度减贫计划任务的,违反扶贫资金管理使用规定的,违反贫困县约束规定、发生禁止作为事项的,违反贫困县退出规定、弄虚作假、搞“数字脱贫”的,贫困人口识别和退出准确率、帮扶工作群众满意度较低的,纪检、监察、审计和社会监督发现违纪违规等问题的,由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州(市)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提出限期整改要求;情节严重、造成不良影响的,由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依纪依规进行追责问责。

考核结果作为对州(市)党委、政府领导班子和主要负责人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

129.开展贫困退出考核工作的步骤是什么?

2020年前每年对当年退出的贫困县(市、区)、贫困

村和贫困人口情况考核 1 次 ,把贫困退出年度任务完成情况作为省委、省政府对州(市)党委、政府考核和贫困县(市、区)党政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经济社会发展实绩考核的重要内容。考核步骤如下 :

(1) 实地考察。根据贫困县(市、区)脱贫报告和州(市)初审报告 ,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织人员到各州(市)和县(市、区)进行考核。对贫困县随机抽查当年退出的 3 个贫困村 ,每个村随机抽查 5 户脱贫户 ;对部分非贫困县当年退出的贫困村进行随机抽查。

(2) 第三方评估。在省贫困退出考核组实地考察之前或同时进行 ,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委托第三方评估 ,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 ,对相关考核指标进行评估。对贫困县当年退出的建档立卡脱贫户按不低于 10%的比例进行随机抽查 ,对部分非贫困县当年退出的建档立卡脱贫户按不低于 5%的比例进行随机抽查。

(3) 数据汇总。省扶贫办会同省级相关部门对认定的贫困退出考核指标数据、大数据平台建档立卡动态监测数据、贫困退出考核组考核情况和第三方评估等进行汇总整理。

(4) 综合评价。省扶贫办会同省级有关部门对汇总整理的数据和县(市、区)的总结报告、州(市)初审报告进

行综合分析,形成考核报告,经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审议后,报省委、省政府审定。

(5)通报结果。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向各州(市)和县(市、区)通报考核结果。

130.对省级部门行业扶贫的考核内容有哪些?

(1)组织保障情况。组织机构健全,有专兼职人员;制定行业扶贫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帮扶措施等;有计划地开展调研督导,检查落实。及时报送工作推进信息和相关工作情况等。

(2)任务落实情况。全面落实国家部委关于行业扶贫有关政策措施、指导意见、行动计划;落实行业扶贫责任,全面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

(3)绩效评价情况。行业扶贫部门自检自查自评情况,扶贫大数据系统反映情况,脱贫退出第三方评估情况,审计监督检查情况,纪检监察情况,群众满意度情况。

131.对省直部门行业扶贫的考核方式和步骤是什么?

(1)统筹考核。行业扶贫考核与州市县扶贫开发工作绩效考核、贫困县摘帽、贫困村退出、贫困户脱贫相结合,各部门结合行业扶贫责任和年度扶贫计划,于当年10月份向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申报行业扶贫职能考核指标,经

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后报领导小组审定。行业扶贫部门于每年 11 月 25 日前将行业扶贫工作自检自查自评情况书面报告报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考核工作由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统筹,于每年年底开始,至次年 3 月底前完成。

(2)综合评价。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对考核情况进行汇总,与扶贫大数据平台系统数据核对,并对相关数据和各部门自检自查自评报告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形成考核报告,经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审议后,报省委、省政府审定。

(3)沟通反馈。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向各成员单位反馈考核结果,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

132.省直部门行业扶贫考核结果如何运用？

考核结果由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予以通报。对完成年度计划成效显著的行业扶贫部门,在全省扶贫开发工作会议上通报表彰。对出现下列问题的,由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行业扶贫部门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提出限期整改要求;情节严重、造成不良影响的,由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依纪依规进行追责问责。中管单位结合“挂包帮”考核结果,一并报送上级主管部门。

(1)部门职责发挥不充分,年度行业扶贫工作计划任务

未完成的；

(2)第三方评估、审计督查和贫困县摘帽退出、贫困村出列、贫困户脱贫考核中发现问题，影响全省整体考评的；

(3)弄虚作假，出现违纪、违规、违法行为的。

133.第三方评估的重点有哪些？

采取专项调查、抽样调查和实地核查等方式，对相关考核指标，重点是贫困人口识别率、帮扶工作群众满意度（即：错退率、漏评率、综合贫困发生率、群众满意度“三率一度”）进行评估。

六、常见问题解答

134.全国“扶贫日”是哪一天？

经国务院批准，从2014年起，将每年的10月17日设立为“扶贫日”。

135.贫困人口识别准确率如何计算？

$$\text{识别准确率} = \left(1 - \frac{\text{错评户数} + \text{漏评户数}}{\text{调查贫困户数} + \text{调查非贫困户数}} \right) \times 100\%$$

错评是指将不符合贫困标准的农户评定为建档立卡贫困户的情况。

漏评是指符合贫困标准的农户没有评定为建档立卡贫困户的情况。

漏评率=调查的漏评人口数/调查的非贫困人口数×

100%

136.贫困人口退出准确率如何计算？

$$\text{退出准确率} = (1 - \frac{\text{错退户数} + \text{漏退户数}}{\text{调查脱贫户数} + \text{调查建档立卡非脱贫户数}}) \times 100\%$$

错退是指将未达到脱贫标准的贫困户实施脱贫退出的情况。

$$\text{错退率} = \frac{\text{调查的错退人口数}}{\text{调查的脱贫人口数}} \times 100\%$$

漏退是指达到脱贫标准的贫困户未能及时实施脱贫退出的情况。

137.综合贫困发生率如何计算？

$$\text{综合贫困发生率} = (\text{建档立卡剩余贫困人口数} + \text{调查的漏评人口数} + \text{调查的错退人口数}) / \text{农村人口数} \times 100\%$$

138.因村因户帮扶群众满意度如何计算？

$$\text{满意度} = \frac{\text{工作队满意数} \times w_1 + \text{责任人满意数} \times w_2 + \text{帮扶方式满意数} \times w_3 + \text{成效满意数} \times w_4}{\text{普查预脱贫户数} + \text{随机抽查非建档立卡户数} + \text{随机抽查建档立卡非脱贫户数}} \times 100\%$$

公式中，w1、w2、w3、w4 分别是群众对驻村工作队工作“满意度”、对帮扶责任人工作“满意度”、对帮扶方式“满意度”和对帮扶工作成效“满意度”的权重。

139.农民家庭人均年纯收入如何计算？

$$\text{农民家庭年人均年纯收入} = \frac{\text{农民家庭年纯收入}}{\text{农业户籍家庭常住人口}}$$

$$\text{农民家庭年纯收入} = \text{全年种植、林业、渔业产品净收入} +$$

全年养殖业产品净收入+全年二、三产业产品净收入+全年家庭成员务工总收入+全年财产净收入+全年转移净收入-年度生产性固定资产折旧

140.哪类“公司+农户”企业可享受减免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采取“公司+农户”经营模式从事牲畜、家禽的饲养，即公司与农户签订委托养殖合同，向农户提供畜禽苗、饲料、兽药及疫苗等（所有权〈产权〉仍属于公司），农户将畜禽养大成为成品后交付公司回收。公司虽不直接从事畜禽的养殖，但系委托农户饲养，并承担诸如市场、管理、采购、销售等经营职责及绝大部分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和农户是劳务外包关系，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有关规定，享受减免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41.我省“直过民族”和人口较少民族包括哪些？

“直过民族”包括：独龙、德昂、基诺、怒、布朗、景颇、佤、傈僳、拉祜族。

人口较少民族包括：独龙、德昂、基诺、怒、普米、阿昌族、布朗、景颇。

142.我省“直过民族”与人口较少民族的有哪些特殊扶持政策？

（1）对每一个“直过民族”和人口较少民族制定了专项

扶持计划，确保如期实现脱贫；

(2) 积极协调三峡集团、中烟云南工业公司、云南烟草专卖局、大唐集团、华能集团等大型国企结对帮扶；

(3) 采取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形式，为人口较少民族聚居的 395 个行政村内所有人口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

(4) 国家对 20 户以上的“直过民族”和人口较少民族聚居自然村公路硬化给予专项补助；

(5) 国家对“直过民族”普及国家通用语言给予特殊专项支持，确保到 2020 年 45 岁以上人口能够熟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交流。

(6) 对云南省考入普通高等学校、五年制高职第四年和第五年、普通高职预科生的“直过民族”(指：独龙族、德昂族、基诺族、怒族、布朗族、景颇族、傈僳族、拉祜族、佤族等 9 个少数民族) 建档立卡贫困子女，在其专科或本科学习期间，由省财政给予每人每年 5000 元的学费奖励。